

C #0	年級	組別	考試時間						
日期			08:00-09:00	09:20-10:20	10:40-11:50		13:40-14:40	15:00-16:00	
5 月 16 日 (一)	-		公民	自習	數學	午	健護 (1-14、16) 體育(1-14) 自習(15)	化學(1-7、16) 物理(8-14) 自習(15)	
	=	第一類組 第二、三類組	歷史	體育(1-14) 自習(15-16)	英文	休	英聽測驗	公民	
	Ξ	第一類組第二、三類組	自習	自習	國文(1-14) 自習(15-16)		自習	地理(1-8、16) 物理(9-15)	
日期	年級	組別	08:00-09:00	09:20-10:20	10:40-11:50		13:40-14:40	15:00-16:00	
5	-		地科(1-14) 生物(15-16)	自習	英文		英聽測驗	歷史	
月 17 日 (二)	=	第一類組 第二、三類組	生物(1-15) 自習(16)	自習	國文	午休	自習	化學(1-14) 自習(15-16)	
	=	第一類組第二、三類組	自習	自習	數學(1-14) 自習(15-16)		自習	歷史(1-8、16) 化學(9-15)	
日期	年級	組別	08:00-09:00	09:20-10:20	10:40-11:50		13:40-14:40	14:40-16:00	
_			國防(1-14、16) 自習(15)	自習	國文		地理	一大掃除一大掃除	
5 月 18 日 (三)	=	第一類組 第二、三類組	國防(1-9、15) 物理(10-14) 自習(16)	自習	數學		地理(1-14、16) 自習(15)		
	Ξ	第一類組 第二、三類組	自習	自習	英文(1-14) 自習(15-16)		公民(1-8) 生物(13-14) 自習(9-12、15-16)		

注意事項:

- 1 · 凡因公、因病而未能參加考試之學生,必須辦理補考登記:(1)病假必須親自或委託他人持請假單及醫師診斷證明書,於補考登記時間至教務處辦理,逾期不受理。(2)補考登記時間:<u>5月16日(一)缺考者,5月17日(二)缺考者,5月18日(三)登記;5月18日(三)缺考者,5月19日(四)登</u>記。(3)未於規定時間內辦理補考登記或補考登記逾期,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考,其缺考科目以零分計算。
- 2 · 補考時間: 5 月 24 日(星期二)上午八時 起在教務處舉行,逾期未到考者視同放棄,該科以零分計算。 (未辦妥請假手續完成補考登記者,不得參加補考)。
- 3 · 考試期間一律穿著**藍色制服**,不得穿著體育服。
- 4 · 考試前請先清空抽屜或將書桌倒轉,並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方空地。
- 5.請帶2B鉛筆劃卡使用。答案卷則勿用鉛筆作答。考試科目若以劃卡方式作答,答案卡上個人基本資料若劃記錯 誤或不完全,造成讀卡過程無法判定身份者,扣該科該次定期考分數5分。
- 6 · **唐試遲到十分鐘以上**者,不得參加**唐試,並不得申請補**考。**唐試未達<u>四十分鐘</u>不得交卷, 唐畢繳卷後, 請務必離 開試場大樓,不可在樓梯,走廊, 廁所逗留,** 以免影響考試安寧, 違者以校規處理。
- 7· 試場内不得攜帶電子通訊器材(如行動電話、平板電腦),請將電子通訊器材關閉,於考試前放置於手機籃中, 違者以違反校規處理:記大過且該科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- 8· 考試座位表為亂數安排,請學藝股長於定期**考第一天早自修**至教務處領取,**考試時不得隨意調換座位。**
- 9. 請同學將學生證(或有照片的身分證件)放置在桌子右上角以便監考老師檢視身分。